（上接A09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大元股份　编号：临-2014-082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商赢控股、旭森国际、旭源投资及隆明投资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增持，乐源控股持有大元股份股份数量不变，比例减少，均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后，商赢控股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大元股份”）拟向包括公司第一大股东乐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源控股”）关联方在内的十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26,997万股（含本数），募集资金不超过281,038.7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收购环球星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的95%股权、环球星光品牌推广项目、环球星光美国物流基地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46,997万股。

商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商赢控股”）、旭森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森国际”）、旭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源投资”）及江苏隆明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明投资”）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公司现股东乐源控股、上海旭森世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森世纪”）不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具体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乐源控股持有大元股份11,300,000股股份（占大元股份总股本5.65%），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旭森世纪持有大元股份5,041,200股股份（占大元股份总股本2.52%）；杨军先生个人持有大元股份458,800股股份（占大元股份总股本0.23%）。本次变动后，乐源控股、旭森世纪及杨军先生个人在大元股份的持股比例将分别减少至2.40%、1.07%及0.10%。

本次变动前，商赢控股、旭森国际和旭源投资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本次变动后，商赢控股持有大元股份73,000,000股股份（占大元股份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15.53%），旭森国际持有大元股份16,000,000股股份（占大元股份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3.40%），旭源投资持有大元股份6,500,000股股份（占大元股份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1.38%）。

杨军先生为商赢控股、旭森国际、旭源投资、乐源控股及旭森世纪的实际控制人，上述各方为一致行动人。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商赢控股将成为大元股份的第一大股东，杨军先生直接和间接持有大元股份112,300,000股股份（占大元股份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23.90%），为大元股份实际控制人。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上述各方的权益变动如下：

股东	非公开发行前		非公开发行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乐源控股	11,300,000	5.65%	11,300,000	2.40%
旭森世纪	5,041,200	2.52%	5,041,200	1.07%
杨军	458,800	0.23%	458,800	0.10%
商赢控股	0	0	73,000,000	15.53%
旭森国际	0	0	16,000,000	3.40%
旭源投资	0	0	6,500,000	1.38%
合计	16,800,000	8.40%	112,300,000	23.90%

本次变动前，隆明投资未持有上市公司的股票；本次变动完成后，隆明投资持有大元股份63,380,000股股份（占大元股份非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3.4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后，隆明投资的权益变动如下：

股东	非公开发行前		非公开发行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隆明投资	0	0	63,380,000	13.49%

二、其他事项

上述权益变动后，商赢控股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发生变化。

上述权益变动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三、公告上网附件

1、《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江苏隆明投资有限公司）；

2、《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乐源控股有限公司）；

3、《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杨军、商赢控股有限公司）；

4、《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详式权益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600146　证券简称：大元股份　编号：临-2014-084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商赢控股有限公司、旭森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旭源投资有限公司、江苏隆明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彩浩投资有限公司、南通琦芝投资有限公司、南通琦芝投资有限公司、达孜恒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达孜恒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通泓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青岛盈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发行费用）不超过281,038.77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约7,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约274,038.77万元）将用于以下项目（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排序）：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收购环球星光的95%股权	188,000.00	188,000.00
2	环球星光品牌推广项目(注1)	10,000.00	10,000.00
3	环球星光美国物流基地项目(注1)	12,300.00	12,3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	63,738.77	63,738.77
合计		274,038.77	274,038.77

注1：项目2、3将由环球星光负责实施（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对其增资）。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的部分由公司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高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则超过部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原则上按投上述项目顺序投入。在不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董事会将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调整。

二、收购环球星光资产

大元股份拟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以不高于188,000万元收购环球星光总计19,000股普通股（占环球星光95%的已发行股份），具体交易价格以经交易双方认可的评估机构确认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协商确定。

（一）环球星光概况

公司名称：Oneworld S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1687923）

成立日期：2012年1月3日

注册地址：3rd Floor，Omar Hodge Building，Wickhams Cay 1，Road Town，Tortola，BVI

股份数量：20,000

股　东：Oneworld Star Holdings Limited（环球控股）持有环球星光20,000的股份

董　事：罗永斌

环球星光为境外法人实体，是一家依据英属维尔京法律成立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登记的有限责任公司。环球星光（及子公司）集图装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于一体，旗下有多个女性服装品牌，主要销售面对美国市场。

（二）环球星光股权及控制情况

截至本预案出具日，环球控股持有环球星光20,000股股份，占目前环球星光100%的已发行股份，自然人罗永斌直接和间接持有环球控股93.30%的股权，为环球星光的实际控制人。

因此上市公司本次拟收购的环球控股持有的环球星光19,000股普通股，占环球星光的95%的已发行股份。

（三）环球星光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

环球星光主要持有Orient Gate Enterprise Limited，Star Ace Asia Limited，Diamond Dragon Fashion Limited，Star Property HK Limited，总计四家在中国香港注册的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及权益，持有Apparel Production Services Global，LLC，Oneworld Apparel，LLC，Unger Fabrik，LLC，总计三家在美国特拉华州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全部股份及权益，持有APS，El Salvador S.A. de C.V.，一家注册在萨尔瓦多的有限责任公司99.99%的股份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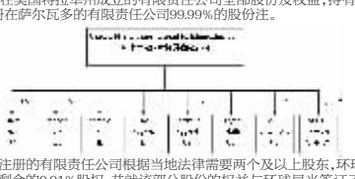

（注：因在萨尔瓦多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当地法律需要两个及以上股东，环球控股持有APS，El Salvador S.A. de C.V.剩余的0.01%股权，并就该部分股份的权益与环球星光签订了信托受益合同约定环球星光享受该部分股份的全部权益，因此环球星光共享有APS，El Salvador S.A. de C.V.?100%的权益）

1、Orient Gate Enterprise Limited（东志企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1999年1月15日

注册地址：香港德辅道中48-52号裕昌大厦5楼502室

公司商业登记证编号：22287870-000-01-14-9

2、Star Ace Asia Limited（星盈亚洲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1年6月21日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尖沙咀漆咸道南45-51其士大厦13楼1303室

公司商业登记证编号：58542905-000-06-03-2

3、Diamond Dragon Fashion Limited（钻龙时装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10月19日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尖沙咀漆咸道南45-51号其士大厦13楼1303室

公司商业登记证编号：53135622-000-10-13-2

4、Star Property HK Limited（星晖置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0年12月23日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尖沙咀漆咸道南45-51号其士大厦13楼1303室

公司商业登记证编号：53536480-000-12-13-A

5、Apparel Production Services Global，LLC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3年11月25日

注册地址：1679 S. Dupont Hwy，Suite 100，City of Dover

6、Oneworld Apparel，LLC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8年3月15日

注册地址：1615 South Dupont Highway，City of Dover

7、Unger Fabrik，LLC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1998年3月19日

注册地址：3225 Lacy Street，City of Los Angeles

8、APS，El Salvador S.A. de C.V.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09年8月31日

注册号码：2009065782 121 218 243 244

（四）环球星光简要经营情况

1、环球星光组织结构图

环球星光按照业务主要分为三大板块：香港子公司——供应链管理；Oneworld / Unger——品牌管理、研发设计和销售中心；APS——为Under Armour及医疗保健服饰品进行高端运动服饰设计和代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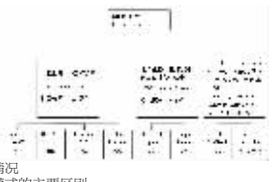

2、环球星光的商业模式情况

（1）中美服装行业经营模式的主要区别

中国服装企业一般采用的高库存和广开店的经营模式（往往带来销售效率下降、渠道库存巨大、资金周转慢的弊端），相比较而言，美国的服装企业往往采用终端（卖场/商场）买断式的销售模式、将产品及销售压库风险转嫁给商场，同时对企业的生产计划和研发设计、产品线在生产前的预估、供应链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大多数企业根据销售订单来实现生产、降低库存和资金占用。

（2）环球星光的经营模式

环球星光的简要业务流程为：首先通过专业的产品研发设计能力，每个月来根据自己的产品设计或终端（卖场/商场）的需求与终端确定订单，然后通过完善的供应链管理体系进行生产制造，最后通过现代物流中心将最终产品直接交付给终端各个门店。

在终端（卖场/商场）方面，环球星光的客户包括了Nordstrom、Macy's、Topshop、Target、Under Armour以及JCPenney等知名商场和企业。

在销售方面，依靠现代的管理制度和订单式生产模式，环球星光的库存相对较低（基本为已销售流转中的货品）、销售效率较高；在产业链方面，通过有效的供应链管理，环球星光将自有品牌在亚洲不同地区作出垂直整合，提供由产品设计至生产物流的一站式运营，深度挖掘产业链上各个环节的价值，同时亦可降低相应的成本；在资金周转方面，受益于美国成熟的商业环境，环球星光在美国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绝大多数通过金融机构的保理业务快速回收资金、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并回避了环账风险。

未来，环球星光在现有的生产经营基础上，将依托现有的产品研发、生产平台和供应链管理以及专业的管理团队，继续对外整合，适时作出准确的并购扩张，进一步的作出垂直及横向的发展，深度挖掘目前产业链各个环节的价值。

3、环球星光的专业管理团队

环球星光目前的管理层均属于在美国服装业耕耘多年的专业人士，具有较丰富的专业管理能力和行业经验。环球星光的现任全球CEO——RICHARD SNEIDER博士，拥有数十年的服装行业管理经验，此前曾长期担任OneWorld /Unger的CEO；集团下属One/Unger的现任CEO——Arthur Gordon亦拥有数十年的行业经验，此前曾长期担任Kellwood（Western Region）公司的CEO；集团下属APS公司的现任CEO——Clayton Medley亦拥有数十年的行业经验，此前曾长期曾经担任APS公司的CEO；集团下属香港业务的现任CEO——Edward Yueny亦拥有接近20年的行业经验，此前曾长期在Kellwood（Western Region）公司的工作。

4、环球星光拥有的自主服装品牌

环球星光目前主要拥有ONEWORLD、Band of Gypsies、WEAVERS GIRL等多个自有品牌。其中ONEWORLD属于中年系列，Band of Gypsies属于少女系列，WEAVERS GIRL属于儿童系列。

其中，少女品牌Band of Gypsies亦属于新兴起的潮流品牌范畴，其在英国的TOPSHOP潮店、美国的各大潮店例如NORDSTORM、URBAN OUTFITTERS中均有大量销售。

（五）环球星光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信息

环球星光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将在发行预案补充公告中予以披露。

1、未经审计的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8.31	2013.12.31
流动资产合计	40,568.97	26,076.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979.20	8,674.38
资产总计	65,548.16	34,750.92
流动负债合计	34,548.43	29,415.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6.63	1,634.52
负债合计	36,105.06	31,050.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443.10	3,700.71

2、未经审计的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年1-8月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39,579.68	179,407.91
营业利润	10,414.50	4,889.81
利润总额	10,909.29	4,728.45
净利润	10,909.29	4,429.02

注：1、以上数据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APS系2014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故2014年8月31日所有者权益数相比2013年末有较大变化、2014年1-8月利润相比2013年度增加较多。

（六）环球星光的预估值情况

由于环球星光的评估工作尚未完成，本次拟收购的环球星光95%股权交易价格尚未最终确定。本次环球星光95%股权的预估值为188,000万元。

主要作价依据包括：

1、公司目前净资产情况

环球星光截至2014年8月31日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29,443.10万元。

2、环球星光现有资产未来的经营业绩情况

以环球星光现有资产经营，预计未来三年（2015年、2016年、2017年）环球星光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200万美元、5,000万美元、6,000万美元；假设按照1:6.15的汇率则分别为25,830万元、30,750万元、36,900万元。以2015年的预测净利润25,830万元数据测算，本次收购市盈率为7.66倍；根据中证指数公司2014年10月16日发布的A股纺织服装、服饰业的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21.32倍。

3、大元股份对环球星光增资后的业绩承诺情况

基于环球星光现有经营情况、供应链管理以及对外收购整合能力，本次收购标的环球星光的实际控制人罗永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杨军共同向本公司作出承诺：当本次收购完成，上市公司将除股权收购资金外的本次剩余募集资金根据环球星光的运营需要分次向其进行增资情况下，自目标资产完成交割之日起连续12个月、第13个月-24个月、第25月-36个月，环球星光对应的合并报表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环球星光的净利润（包括环球星光未来可能进行的收购所产生的净利润）应分别不低于6,220万美元、8,460万美元、11,870万美元。假设按照1:6.15的汇率则分别为38,253.00万元、52,029.00万元、73,000.50万元（总计163,282.50万元）。

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上市公司总股本46,997万元测算，收购后环球星光将给上市公司在相应期间内增加每股收益0.81元、1.11元、1.55元。

环球星光资产评估结果数据将在发行预案补充公告中予以披露。具体的交易价格以经交易双方认可的评估机构确认的评估结果为基础协商确定。

（七）附生效条件的《资产收购协议》主要内容

1、协议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受让方）：宁夏大元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转让方）：乙方一：Oneworld Star Holdings Ltd.；乙方二：罗永斌；

（乙方二为乙方一的董事及实际控制人，乙方一与乙方二合称“乙方”）

丙方：杨军（丙方为甲方的实际控制人）；

《资产收购协议》签订时间：2014年10月17日

2、转让标的

甲方拟向乙方一收购其持有的环球星光总计19,000股流通股（占环球星光95%的已发行股份）；乙方同意将其持有的环球星光总计19,000股流通股（占环球星光95%的已发行股份）转让给甲方或甲方为本次收购所可能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

3、标的资产定价依据

经甲、乙两方一致同意，目标资产的收购最高对价为人民币拾捌亿捌仟万元（RMB 1,880,000,000）。目标资产的收购对价应以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按《中国资产评估准则》）出具的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甲、乙两方同意，如评估结果显示目标资产的价格高于人民币拾捌亿捌仟万元（RMB 1,880,000,000），则收购对价以人民币拾捌亿捌仟万元（RMB 1,880,000,000）为准；如评估结果显示目标资产的价格低于人民币拾捌亿捌仟万元（RMB 1,880,000,000），则收购对价以评估结果为准。

如本协议满足全部生效条件时，上述评估报告已不在有效期内，则甲、乙双方同意应重新委托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重新就目标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相应的评估报告。

4、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方式

（1）在甲方完成下列条件后的10日内，甲方应将收购对价的75%即人民币拾肆亿壹仟万元（RMB 1,410,000,000）（以下简称“第一期收购对价”）汇至甲、乙双方共同指定的银行监管账户或指定中介机构的银行账户（以下简称“共管账户”）：

1）经甲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同意；

2）本次收购获中国证监会核准；

3）甲方非公开发行成功且募集资金到位；

4）取得了境外投资及换汇所需要的全部审批；

5）本次收购涉及的相关事项取得其他有权监管机构的必要批准、核准、同意。

（2）在第一期收购对价汇至共管账户的10日内，乙方应配合甲方开始交割，甲、乙两方签署了交割确认函后，甲方应通知共管账户向乙方支付第一期收购对价。

（3）经甲、乙两方共同认可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应在每个承诺年度结束后的90日内对环球星光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及差异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如《专项审计报告》显示环球星光已根据业绩承诺条款在相应的承诺年度完成相应的业务承诺，甲方应在每个承诺年度出具《专项审计报告》后的20日内分别按20%（对应承诺期第一年）、30%（对应承诺期第二年）、50%（对应承诺期第三年）的比例向乙方一支付收购对价的剩余对价总计人民币肆亿柒千万元（RMB 470,000,000）（以下简称“第二期收购对价”）；如环球星光在相应的承诺年度未完成第4.3条所规定的业务承诺，则甲方有权扣除该承诺年度应支付给乙方一的收购对价。

5、资产过户方式

甲方应在下列条件同时达成后向乙方发出交割确认函（i）目标资产实际过户至甲方或SPV名下并取得相关登记部门的过户确认文件；（ii）乙方已根据交割清单上所记载的全部事项完成交割，甲、乙两方一致同意甲、乙两方签署交割确认函的当日为交割日；自交割日起，目标资产的全部资产所有权、负债及业务的相关权利和利益均由甲方享有。

6、过渡期间安排

环球星光在过渡期间产生的盈利及其他净资产的增加由甲方享有，环球星光在过渡期间的亏损及其他净资产减少由乙方承担，甲方可直接在收购对价中予以扣除。

7、业绩承诺与补偿安排

（1）本次非公开发行所募集的资金除用于本次收购外，甲方应将部分剩余资金根据环球星光的运营需要分次向其进行增资；其中，甲方首次认购环球星光新发行每股价格应与本次收购的每股价格相同，且首次增资应在交割完成后三个月内进行。

（2）乙、丙两方同意以目标资产完成交割之日起连续12个月为承诺期的第一年（“承诺期第一年”）；以目标资产完成交割之日起的第13个月起连续12个月为承诺期的第二年（“承诺期第二年”）；以目标资产交割之日起的第25个月起连续12个月为承诺期的第三年（“承诺期第三年”）。

（3）乙、丙两方共同对环球星光在交割后所实现的净利润进行承诺，在承诺期第一年，环球星光对应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不低于陆仟贰佰贰拾万美元（USD 62,200,000），以2014年9月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6.15进行计算，应相当于人民币叁亿捌仟贰佰伍拾叁万元（RMB 382,530,000）；在承诺期第二年，环球星光对应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不低于捌仟肆佰陆拾万美元（USD 84,600,000），以2014年9月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6.15进行计算，应相当于人民币伍亿贰仟零贰拾玖万元（RMB 520,290,000）；在承诺期第三年，环球星光对应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不低于壹亿壹仟捌佰柒拾万美元（USD 118,700,000），以2014年9月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6.15进行计算，应相当于人民币柒亿叁仟万零伍仟元（RMB 730,005,000）。

（4）甲方在承诺期内应聘请经乙方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应的承诺年度环球星光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及差异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5）若三年承诺期满，环球星光的实际净利润总额未达到本款第三条所规定的承诺净利润总额，则甲方应在承诺期第三年的《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的10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乙、丙两方，根据以下环球星光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本款第三条的不同情形分别进行计算并一并要求乙、丙双方以现金形式进行补偿：

1）如该情况发生在承诺期的第一年，则乙方负责以现金形式补偿环球星光不足部分的67.52%，丙方负责以现金形式补偿不足部分的32.48%；

2）如该情况发生在承诺期的第二年，则乙方负责以现金形式补偿环球星光不足部分的59.10%，丙方负责以现金形式补偿不足部分的40.90%；

3）如该情况发生在承诺期的第三年，则乙方负责以现金补偿环球星光不足部分的50.55%，丙方负责以现金形式补偿不足部分的49.45%。

补偿金额 = 承诺环球星光净利润 - 环球星光实际净利润

如环球星光在承诺期内单个年度的实际净利润超过本款第三条规定的相应年度的承诺净利润，但（i）承诺期三年的环球星光的实际净利润总和仍低于本款第三条规定的承诺净利润总和；且（ii）环球星光在承诺期内有两个承诺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本款第三条规定相应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则在根据以下不同情况处理后，按照上述方式进行计算并一并要求乙、丙两方以现金形式向环球星光进行补偿：

1）如环球星光在承诺期第一年及第二年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本款第三条规定的相应年度的承诺净利润，而环球星光在承诺期第三年的实际净利润超出相应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则承诺期第三年环球星光的实际净利润超出承诺净利润的部分应优先覆盖承诺期第二年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为免生疑问，余下实际净利润超过承诺净利润的部分（如有）将用于覆盖其他承诺年度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

2）如环球星光在承诺期第一年及第三年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本款第三条规定的相应年度的承诺净利润，而环球星光在承诺期第二年的实际净利润超过本款第三条规定的承诺净利润，则承诺期第二年环球星光的实际净利润超过承诺净利润的部分应优先覆盖承诺期第一年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为免生疑问，余下实际净利润超过承诺净利润的部分（如有）将用于覆盖其他承诺年度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

3）如环球星光在承诺期第二年及第三年的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本款第三条规定的相应年度的承诺净利润，则环球星光在承诺期第一年的实际净利润超过本款第三条规定的承诺净利润，则承诺期第一年环球星光的实际净利润超过承诺净利润的部分应优先覆盖承诺期第二年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为免生疑问，余下实际净利润超过承诺净利润的部分（如有）将用于覆盖其他承诺年度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的差额。

乙、丙两方应为全部的现金补偿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当任一方未根据上述约定承担现金补偿义务，另一方应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代为履行。

如乙、丙两方未足额支付现金补偿，甲方有权在第二期收购对价中扣除未足额支付的现金补偿或将丙方个人持有的全部资产变价所得冲抵未足额支付的现金补偿。

（6）收购对价的所有未予支付部分将作为乙方履行业绩承诺的保证金；丙方名下或丙方可以独立控制的所有资产等将作为丙方履行业绩承诺的保证。

（7）承诺净利润的确定标准：

1）环球星光的财务报表应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适用法律的相关规定并与甲方的会计政策保持一致；

2）净利润指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环球星光的净利润，包括环球星光未来可能进行的收购所产生的净利润。

8、后续收购

（1）在交割日后，乙方一仍持有环球星光总计1,000股普通股（占环球星光5%的已发行股份），乙方一应在交割日后的5日内将其持有的环球星光普通股质押给甲方或甲方及乙方共同认可的第三方，而该等股份所有的权利（包括利润分配权、投票权等）应一并委托给甲方或甲方及乙方共同认可的第三方代为行使。

（2）在目标资产进行交割后，甲方将根据环球星光的净利润的实际情况，在经甲、乙两方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对环球星光在承诺期第三年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后的6个月内一次性向乙方一收购其持有的环球星光全部股份：

1）如在承诺期第一年，环球星光对应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不低于肆仟贰佰万美元（USD 42,000,000），在承诺期第二年，环球星光对应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不低于伍仟万美元（USD 50,000,000），在承诺期第三年，环球星光对应的合并报表口径下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不低于陆仟万元美元（USD 60,000,000），且环球星光的承诺期三年的实际净利润总和不超过贰亿陆仟伍佰伍拾万美元（USD 265,500,000），则甲方将根据每股伍仟美元（USD 5,000）价格向乙方一购买其持有的环球星光的股份；

2）如环球星光的实际净利润达到业绩承诺条款第三条所规定的承诺净利润且环球星光的承诺期三年的实际净利润总和达到贰亿陆仟伍佰伍拾万美元（USD 265,500,000），以2014年9月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6.15进行计算，应相当于人民币壹拾陆亿叁仟贰佰捌拾贰万伍仟元（RMB 1,632,825,000），则甲方将根据10倍的市盈率计算环球星光的当时价值，并依全部已发行股份计算得出的每股价格向乙方一收购其所持有的环球星光全部股份。

环球星光的公司价值按照如下方式进行计算：

环球星光的公司价值 = 承诺期第三年环球星光实际净利润×市盈率

环球星光的每股价值按照如下方式进行计算：

环球星光的每股价值 = 环球星光的公司价值÷环球星光全部已发行股份

3）如环球星光的实际净利润低于本款第二条之1）所规定的承诺净利润，则乙方一应将其持有的环球星光全部股份无偿转让给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第三方。

9、同业竞争及竞业禁止

乙方应促使管理层人员在相关的竞业禁止协议和保密协议中承诺，管理层人员在环球星光工作期间，无论在何种情况下，在中国、香港、美国及萨尔瓦多范围内，不得以任何方式受聘或经营于任何与环球星光及其关联公司、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或利益冲突的公司，即不能到生产、开发、经营与环球星光及其关联公司、环球星光生产、开发、经营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业务或有竞争关系的其他公司兼职或全职；也不能自行或以任何第三者的名义设立、投资或控股与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环球星光有任何竞争关系或利益冲突的同类企业，或从事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业务；并承诺严守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环球星光秘密，不泄露其所知悉或掌握的甲方及其关联公司、环球星光的商业秘密。

本次收购完成前，乙方二承诺，除通过乙方一持有目标资产外，乙方、其本人及其亲属（包括但不限于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三代以内的直系、旁系亲属）未从事与目标资产相同、相似或相关业务，也不会以任何形式从事与目标资产相同、相似或相关业务，若有第三方提供与目标资产相同、相似或相关的业务机会，将立即通知甲方该业务机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以合理的条款和条件由环球星光承接。

上述竞业禁止与保密协议中应当明确约定：该等管理层人员不得通过其关联法人（关联经济主体）、关联自然人（包括但不限于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三代以内的直系、旁系亲属）等规避其应当遵守的竞业禁止及保密义务；环球星光可通过实质重于形式的方式对其是否遵守上述义务进行认定。如管理层人员违反前述同业竞争、竞业禁止等条款，严重影响环球星光生产经营的，乙方应将其本次收购对价的30%作为违约金向甲方赔偿。

10、人员安排

为保证环球星光持续稳定地开展生产经营，乙方承诺保持管理层人员稳定与连续，保持全体员工薪酬体系稳定与连续；乙方应协助甲方在交割日前与管理层人员重新签订《劳动合同》，保证自交割日起，上述人员需至少在环球星光任职36个月，除非得到甲方书面同意。

本次收购完成后，环球星光有关在职员工的劳动关系不变，环球星光应继续执行与其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关于上述管理层人员在本协议中的约定除外。

11、生效及终止

（1）本协议自下列条件达成之日起生效：

1）三方签署并盖章；

2）甲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本协议可依据下列情况之一而终止：

1）经三方一致书面同意；

2）有管辖权的政府部门作出限制、禁止和废止完成本次收购的永久禁令、法规、规则、规章、裁决、裁定和命令已属终局及不可上诉；

3）甲方自其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定之日12个月内因不满足非公发行条件导致无法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的；

4）募集资金未到位或未得到有权监管机构的必要批准、核准、同意的；

5）根据本协议不可抗力条款的规定终止；

6）如果因为任何一方严重违反本协议约定，在守约方向违约方送达书面通知要求违约方对此等违约行为立即采取补救措施之日起三十日内，此等违约行为未获得补救，守约方有权单方面以书面形式终止本协议。

（3）本协议终止的法律后果：

如果本协议根据本款第二条1）、2）、3）、4）、5）的约定终止，三方均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如果本协议根据本款第二条6）的约定终止，违约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给履约方造成的全部实际损失。

12、违约责任

如果本协议的一方违反其声明、保证、承诺或存在虚假陈述行为，不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责任与义务，则构成违约，违约方应当根据另一方的请求继续履行义务、采取补救措施，或给予其全面、及时、充分、有效的赔偿。

非因三方过错导致本次收购不能生效或不能完成的，三方均无须对此承担违约责任。

（八）董事会关于资产定价合理性的讨论与分析

截至本预案出具之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将尽快完成审计、评估工作，并在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补充公告中对资产定价的合理性进行讨论与分析。

三、环球星光品牌推广项目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中10,000万元人民币对环球星光增资，用于其品牌推广建设。

环球星光目前已拥有ONEWORLD、Band of Gypsies、WEAVERS GIRL等多个自有品牌，为进一步推进公司产品形象和品牌建设，拟投入10,000万元人民币来进行品牌推广建设，进而提高公司研发设计能力、产品认知度和毛利率，提升企业业绩和价值。本项目主要包括自有品牌中国电商推广项目、高端品牌建设项目。

1、自有品牌中国电商推广项目

随着智能手机和平板电脑等移动智能终端的快速普及、网购界面的进一步美化、消费习惯的改变和支付手段的成熟及优化，全球网络购物市场目前处于流量红利的爆发时期。根据艾瑞咨询的报告，2013年，中国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3.0亿，较2012年增长24.7%。网络购物行业交易规模达到1.89万亿元，较2012年增长59.4%，其中，服装鞋包类占比27.3%，稳居网络购物品类第一位，展现出广阔的市场。环球星光拥有的相关品牌经过多年积累已在美国拥有一定的品牌知名度、信誉度、顾客资源和供应商合作资源，本次将利用电商平台项目推广其在中国的品牌落地计划。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环球星光将自建平台来整合旗下品牌，同时将现有品牌入驻现有知名电商，通过线上的推广将环球星光旗下各品牌的产品引入中国，树立品牌形象、培养品牌忠诚度。通过与支付、物流等公司的密切合作，最大化减少支付、交易环节的繁杂程度，将流量最大化地转换成交易量，进而帮助环球星光抓住在当前互联网快速发展时期的机遇，开拓中国市场业务，进一步提升环球星光现有商销售效率、盈利能力和收入水平。

（1）Band of Gypsies品牌

随着西方文化产品，诸如好莱坞影片、美剧等在中国的渗入，国人对西方审美的认同越来越高，随之拥有优秀设计、质量上乘的西方品牌服饰在国人，尤其是年轻人群体当中越来越受欢迎，从海外服饰代购的火热程度可见一斑。

根据AGB Nielsen Media Research的调查，美剧的主要受众在19-40岁之间，主要是学生群体，学历基本在大专以上，群体的消费能力在同年龄层的平均水平以上，对品牌溢价的接受能力较高。

而环球星光旗下的青年女性服装品牌Band of Gypsies的针对群体与当下的文化热潮的主流群体相一致。这类年轻的主流群里很容易受到偶像以及同伴的影响，同时互联网采购频率较高，通过本次的中国电商推广计划，可以快速获得这一目标群体的认同，迅速扩大品牌影响力，从而获得市场份额。

（2）ONEWORLD品牌

我国目前中年群体正在大量增加，庞大的中年群体形成一个巨大的中年消费市场奠定了基础，带动了大批中年消费需求市场，拥有数以亿计的中年人消费市场是未来中国必然的商机与趋势。长期以来，我国服装行业企业大多以年轻女性为主要的消费对象而很少注重对中年女性市场的开拓，中年女性服装的巨大市场正逐步呈现出来。

环球星光目前已拥有的主打品牌之一ONEWORLD主要针对美国的中年市场，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拥有成熟的设计、生产模式，形成了自己独特的竞争力。在我国中年女性服装这一细分市场，面对素质参差不齐、体量较小的本土竞争者，环球星光在设计、生产上拥有较强的优势。本次收购完成后环球星光将抓住机遇充分运用本次的募集资金并借助上市公司的平台和影响，通过与本土电商、零售商等合作，将自身优秀的产品推向中国市场，在中年女性服装这一细分蓝海中建立起中年消费者的忠诚度，抢占中国市场、扩大市场份额。

（3）WEAVERS GIRL品牌

根据中国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环球星光旗下女童服饰品牌WEAVERS GIRL的针对群体——4-10岁女童在2015年大概能达到有4,500万，随着经济的增长和社会认知的提高，父母对于儿童产品越来越重视，这一部分人口将转化成很庞大的消费群体。儿童服装作为与孩子最贴身的产品，消费者对其的要求必然越来越高，中高端儿童服饰的需求也必将越来越旺盛。

因为缺乏身份认同作用，更换速率更快，儿童服饰最重要的因素与成人服饰不同，不是更注重品牌、样式、剪裁不同，而在于面料，就是舒适性和安全性。

作为一个美国品牌，WEAVERS GIRL在安全性上有着天然的优势，不仅仅是国人对本土产品的不信任、不认同，也是身为大厂商的环球星光在生产环境、品控上本土企业所不能实施的标准。

在本次收购完成后，环球星光将利用媒体、电商等平台，对WEAVERS GIRL系列女童服饰的舒适性、安全性做突出宣传，同时配以优秀的设计来推广产品，吸引消费者。

2、高端品牌建设项目

通过本项目，环球星光将加大品牌研发力度，在原有的品牌研发设计基础上，进一步改善现有研发条件，为设计师获取设计灵感提供更舒适的工作环境，同时给后期不断引入高端设计人才预留工作空间，进